

证券代码：301235

证券简称：华康医疗

公告编号：2023-051

##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康医疗”或“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21号），同意华康医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已于2022年1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持续督导期间为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3个完整会计年度。

公司于2023年6月9日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保荐机构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或“保荐机构”）出具的《关于变更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专项说明》，原保荐代表人李鹏程先生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华英证券安排保荐代表人胡向春女士继续履行华康医疗相关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华康医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为胡向春女士和邓毅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特此公告。

附件：胡向春简历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

## 附件：胡向春女士简历

胡向春女士：保荐代表人，暨南大学理学硕士。拥有近十年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辅导多家企业改制与上市。曾主导或参与了注册制创业板项目金百泽（301041.SZ）IPO、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改制辅导及首发申报项目、深圳泰克威云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制辅导及首发申报项目；曾负责百泰实业（837529）、金秋科技（832751）、根力多（831067）等新三板推荐挂牌项目等。